



中華民國 103 年

立法院第 8 屆第 6 會期

衛生福利部主管
104 年度
施政計畫及預算編列情形報告

(書面報告)

衛生福利部

衛生福利部主管 104 年度
施政計畫及預算編列情形報告

目次

壹、104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1-9
貳、104 年度預算配合施政計畫之編列情形.....	9-20
參、103 年度已過期間(截至 103 年 9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20
附表：103 年度已過期間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狀況表.....	21

衛生福利部主管 104 年度 施政計畫及預算編列情形報告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今天 大院第 8 屆第 6 會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召開全體委員會議，審查本部主管 104 年度預算案，^{丙煌}謹就 104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編列重點及 103 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分別提出簡要報告，敬請各位 委員不吝指教。

壹、104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

一、健全福利服務，照顧弱勢族群

- (一)保障弱勢族群經濟生活，落實社會救助，擴大弱勢照顧範圍。
- (二)推動社區發展及社會福利社區化，強化社區能量提升社區參與，落實社會福利服務於基層。
- (三)建置社會工作專業制度，充實地方社工人力，並推展志願服務擴大民間參與能量，強化公益勸募宣導提升團體責信。

(四)提供托育補助及育兒津貼，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精進收出養服務制度及早期療育措施，強化機構安置專業服務品質；推動居家式托育登記及管理制度，推展近便多元家庭支持服務。

(五)落實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推動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及家庭支持服務，加強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與輔導查核機制，賡續辦理身心障礙者特別門診，提升服務品質。

二、精進醫療照護，保障民眾就醫

(一)均衡醫療資源分布，強化偏遠地區及弱勢族群照護，建立急重症照護網路，提升離島及偏遠地區緊急醫療、急重症照護品質。

(二)推廣安寧緩和醫療與器官捐贈之觀念，建構友善臨終照護環境，以提升相關照護品質及器官捐贈率。

(三)重塑初級健康照護網絡，落實醫療機構分工與整合，加強醫事人員畢業後訓練，提升醫事人員專業能力與素質。

(四)改善醫事人員執業環境，建立醫療糾紛處理及醫療事故補償制度，提升醫療照護品質。

- (五)改善護理執業環境，推動優質護理職場，留任及吸引護理人員回流，強化護理人才培育、法令規章及機構管理，精進照護品質。
- (六)推動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力及服務體系之發展，並整合醫療照護與資通科技，建構偏鄉數位資訊醫療照護網。
- (七)督導本部所屬醫療機構配合推動公共政策，照顧弱勢族群，建構安全之就醫環境，提供優質醫療服務，強化偏遠離島地區醫療服務量能，並持續發展急性後期照顧服務模式。
- (八)強化口腔醫療服務體系、培育專業人力及規劃口腔健康研究，精進特殊需求照護，提升口腔醫療品質及安全。

三、完善高齡照顧，建構友善環境

- (一)整合跨部會資源，建構活力老化生活環境，提供老人全方位服務；擴充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日間照顧中心，充實在地化老人服務資源。
- (二)建構完整長照服務制度及體系，推動長照服務法及長照服務網計畫，整合長照機構與人力資源。

(三)關懷弱勢族群，推動獨居老人照護及整合性門診，持續辦理失智老人社區照護服務。

(四)營造高齡友善的健康環境與服務；推動活躍老化，建構領航國際之活躍老化監測暨決策支援系統。

四、促進心理健康，健全保護防治

(一)積極推動心理健康促進，倡導心理健康概念及心理健康行動，持續提供心理健康服務及強化自殺防治策略與作為。

(二)落實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服務，提升社區精神病人管理效能。

(三)強化成癮防治服務，提升藥癮、酒癮治療服務之可近性。

(四)落實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被害人及受虐兒童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者之保護扶助措施，強化跨域整合機制，建構整合性、多元性之保護服務體系及處遇模式。

(五)加強性別暴力防治與兒少、老人、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體系三級預防功能，結合社區與民間團體厚植在地資源，建立預防與處遇並重之防治模式。

五、營造健康環境，促進全民參與

- (一)健全婦幼及生育保健服務環境，強化兒童及青少年健康。
- (二)推動菸害防制工作，提供多元戒菸服務，營造無菸支持環境。
- (三)推動檳榔危害防制，營造無檳榔支持環境。
- (四)強化癌症預防工作，提升主要癌症之篩檢率及品質，精進癌症診療與照護品質，針對新診斷病人推動就醫領航計畫，降低癌症病人死亡率。

六、落實防疫整備，免除疾病威脅

- (一)落實各項傳染病防治，免除疫病對民眾健康之威脅。
- (二)辦理預防接種工作，擴大接種範圍，提升全民免疫力。
- (三)建構完整防疫體系，落實疫病之監測及通報。
- (四)強化應變整備工作，降低新興及再浮現感染症對國人之衝擊。

七、強化食藥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 (一)健全食品、藥物及化粧品之管理與風險評估體系，加強食品藥物之原料及食品添加物管理、源頭管理及流通稽查，重建 MIT 食品藥物之產品信譽。
- (二)推動跨部會合作取締不法藥物及黑心食品，加強食品藥物廣告監控，並有效減少藥物濫用。
- (三)建構與國際協和之藥物法規環境，提升審查量能，強化產業輔導機制，落實藥物製造管理與安全監測，提供民眾安全有效之藥物。
- (四)強化中醫醫療服務品質，落實中藥(材)安全衛生管理，提升中藥製劑品質與安全。
- (五)落實中藥品質管制及用藥安全，推動中醫藥臨床轉譯研究。

八、健全社會保險，強化自助互助

- (一)落實二代健保，並進行滾動式檢討改善，健全健保財務制度，保障就醫權益。
- (二)賡續推動多元支付方案，提升醫療服務效益，減少醫療資源不當耗用，強化健保資訊之透明公開。

(三)強化國民年金制度，穩定國保財務，健全老年經濟安全保障體系。

(四)持續規劃長照保險制度，建構長期照顧風險分攤機制。

(五)強化全民健保及國民年金之監理及爭議審議機制。

九、加強國際合作，達成國際接軌

(一)推展多邊、雙邊之國際衛生福利合作與交流。

(二)推動兩岸衛生福利之合作與交流。

(三)參與衛生福利之相關國際組織。

(四)辦理國際醫療援助與合作。

十、推動衛福科技，精進政策基礎

(一)持續強化衛生福利科技研究，培育生技人才，落實研發成果轉譯為政策之實證基礎。

(二)提升研發量能，引進前瞻技術，促進生技產業發展。

(三)推動健康資料增值應用協作平臺，提升健康資料增值應用服務量能。

十一、提升組織量能，改善所得分配

- (一)提升本部職缺提列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分配比例，以適度引進新血，培育新一代之專業人才。
- (二)有效運用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簡稱WebHR)，透過網際網路作業，整合本部與所屬機關人事行政流程，以提升人事資料即時性、正確性、完整性及人事決策之效率。
- (三)改善所得分配，提供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醫療費用補助，減少家庭消費支出。

十二、推動自由經濟，加值臺灣醫療

- (一)維持國際醫療服務中心運作穩定，並提升國際醫療服務機構之運作績效。
- (二)建立國際健康產業智庫專業團隊，提供前瞻性之產業發展策略。
- (三)進行國際健康產業園區布局規劃，吸引國外先進醫療機構來臺合作，加值臺灣醫療服務。

十三、跨域加值建設，建立國家醫院

辦理新竹生醫園區醫院計畫，以建立「支持

園區臨床轉譯研究為主要任務，並能兼具急重症功能」之國家醫院。

貳、104 年度預算配合施政計畫之編列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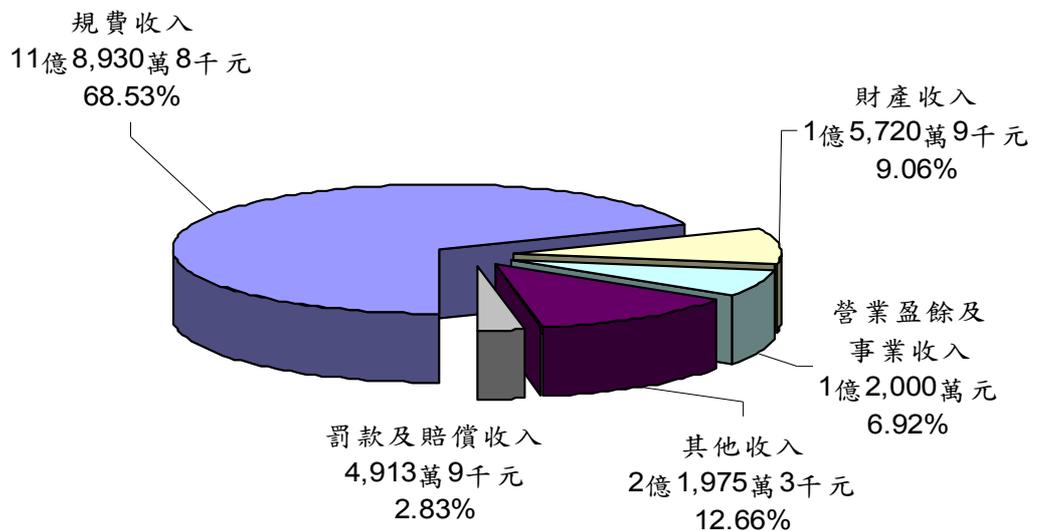
本部主管單位預算，計有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央健康保險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及國家中醫藥研究所等 7 個單位預算。茲就歲入及歲出預算兩部分，分別說明如下：

一、歲入部分

本部主管 104 年度歲入預算計編列 17 億 3,540 萬 9,000 元，主要係罰款及賠償收入 4,913 萬 9,000 元、規費收入 11 億 8,930 萬 8,000 元、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1 億 2,000 萬元、財產收入 1 億 5,720 萬 9,000 元及其他收入 2 億 1,975 萬 3,000 元，較 103 年度法定預算數 24 億 9,294 萬 1,000 元，減少 7 億 5,753 萬 2,000 元，減幅 30.39%。其減列項目主要係本部減列醫療發展基金以前年度國庫撥款結餘繳庫之一次性收入 10 億元及收回以前年度各補(捐)助及委託研究計畫經費賸餘款 1,501 萬元；增列項目主要係增列本部辦理醫院實地評

鑑、中藥製劑查驗及中藥藥品許可證變更等審查費收入 2,090 萬 8,000 元、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辦理藥物化粧品、醫療器材廠及輸入食品查驗等審查費收入 6,293 萬 9,000 元、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全民健康保險基金之門診中心資本公積撥充基金繳庫數 1 億 5,000 萬元及保險醫事服務機構違反健保法等規定之罰賠款收入 1,032 萬 7,000 元。

104 年度歲入預算結構圖(按來源別分析)



歲入總額：17億3,540萬9,000元

104 及 103 年度歲入預算來源別比較表

單位：千元

來源別名稱	104年度 預算案	103年度 法定預算	比較增減(-)	
			金額	%
衛生福利部主管	1,735,409	2,492,941	-757,532	-30.39
罰款及賠償收入	49,139	38,039	11,100	29.18
規費收入	1,189,308	1,094,547	94,761	8.66
財產收入	157,209	5,210	151,999	2917.4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20,000	1,120,000	-1,000,000	-89.29
其他收入	219,753	235,145	-15,392	-6.55

104 及 103 年度歲入預算機關別比較表

單位：千元

機關名稱	104年度 預算案	103年度 法定預算	比較增減(-)	
			金額	%
衛生福利部主管	1,735,409	2,492,941	-757,532	-30.39
衛生福利部	180,378	1,172,793	-992,415	-84.62
疾病管制署	84,902	81,231	3,671	4.52
食品藥物管理署	900,726	834,542	66,184	7.93
中央健康保險署	402,919	239,413	163,506	68.29
國民健康署	717	637	80	12.56
社會及家庭署	165,437	163,995	1,442	0.88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330	330	0	0.00

二、歲出部分

(一)歲出預算編列概況說明

本部主管 104 年度歲出預算案，除持續秉持零基預算之精神外，並全面檢討現有施政計畫，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研訂施政重點及其優先順序，妥善運用有限資源，秉持著全球化、在地化、創新化的思維，整合社會福利及衛生醫療資源，用心規劃未來藍圖，從福利服務輸送、關懷弱勢、醫療照護、全民健保、健康促進、疫病防治、食品藥物管理等攸關全民福祉之議題，擬定整合連續性之公共政策，期能提供完善且一體之服務，以「促進全民健康與福祉」為使命，以「落實品質、提升效率、均衡資源、關懷弱勢、福利社會、回饋國際」為願景，期讓全民更幸福、更健康。

本部主管 104 年度歲出預算計編列 1,757 億 7,998 萬 4,000 元(占中央政府總預算 1 兆 9,596 億 5,816 萬 5,000 元之 9.00%)，其中醫療保健支出編列 185 億 4,878 萬 3,000 元、福利服務支出編列 179 億 9,451 萬元、社會保險支出編列 1,332

億 6,633 萬 7,000 元、社會救助支出編列 16 億 0,828 萬 6,000 元、教育支出編列 7,826 萬 6,000 元、科學支出編列 42 億 8,380 萬 2,000 元，較 103 年度法定預算數 1,401 億 8,383 萬 9,000 元，增加 355 億 9,614 萬 5,000 元，主要增減原因說明如下：

1. 主要減列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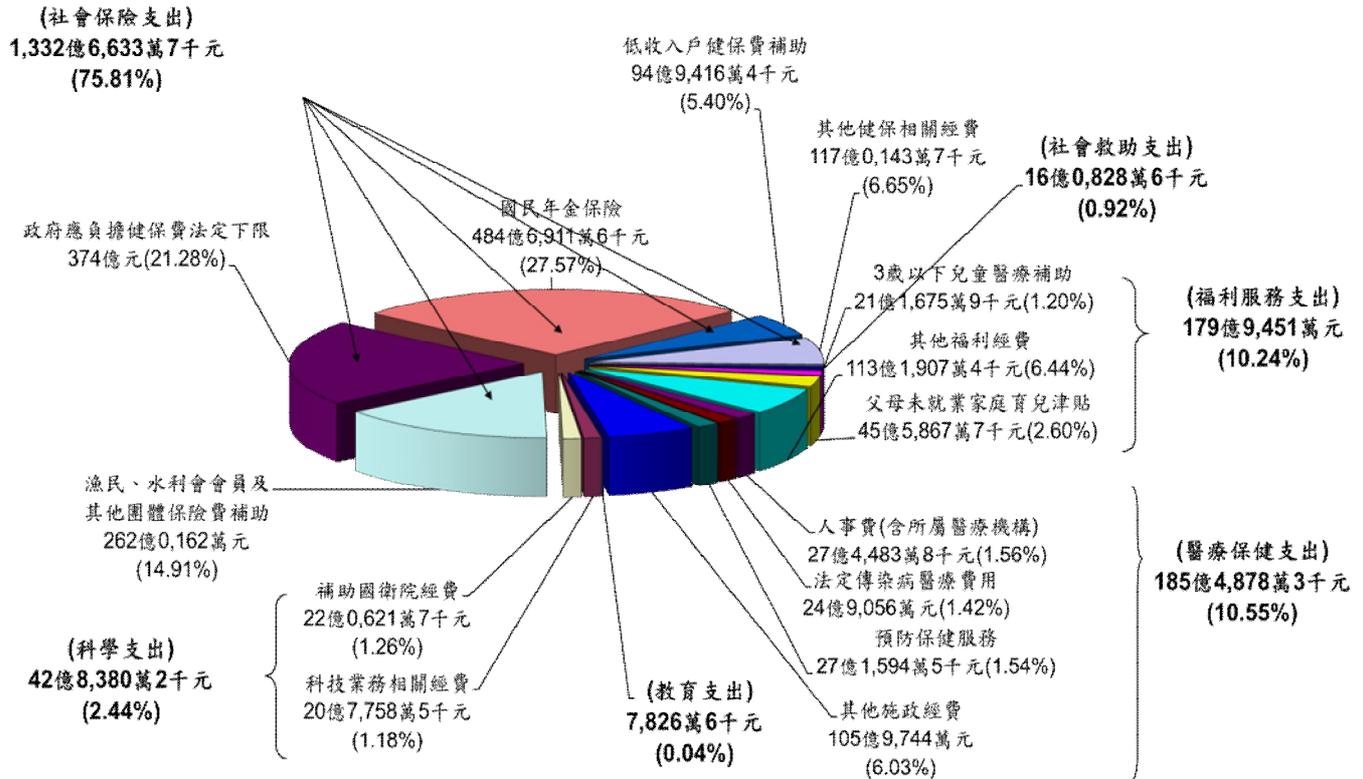
- (1) 直轄市非設籍健保欠費繳款專案補助 15.1 億元。
- (2) 中重度身心障礙者健保費補助 2.56 億元。
- (3) 法定傳染病醫療費用 4.26 億元。
- (4) 以公益彩券回饋金為財源補助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1.45 億元。
- (5) 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 16.85 億元。
- (6) 保母托育管理與托育費用補助 9.61 億元。
- (7) 本部健保署購置高屏辦公大樓 2.2 億元。

2. 主要增列項目

- (1) 漁民、水利會會員及其他地區團體保險費補助 13.35 億元。
- (2) 政府應負擔健保費法定下限 215 億元。

- (3)國民年金保險補助 138.35 億元。
- (4)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6.5 億元。
- (5)父母未就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 5.78 億元。
- (6)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國際健康產業 0.97 億元。
- (7)我國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第二期計畫 1.5 億元。
- (8)以公益彩券回饋金為財源補助社會福利基金 0.82 億元。
- (9)新竹生物醫學園區醫院計畫 1.26 億元。
- (10)科技發展經費 2.31 億元。
- (11)新增補助醫療發展基金辦理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 8.5 億元。
- (12)新增建構托育管理制度實施計畫 12.14 億元。

104 年度歲出預算結構圖(按政事別分析)



歲出總額：1,757 億 7,998 萬 4,000 元

104 及 103 年度歲出預算機關別比較表

單位：千元

機關	104年度		103年度		比較增減(-)	
	預算案	%	法定預算	%	金額	%
衛生福利部主管	175,779,984	100.00	140,183,839	100.00	35,596,145	25.39
衛生福利部	136,714,637	77.78	102,291,201	72.97	34,423,436	33.65
疾病管制署	5,498,748	3.13	5,757,529	4.11	-258,781	-4.49
食品藥物管理署	2,413,940	1.37	2,230,679	1.59	183,261	8.22
中央健康保險署	5,558,535	3.16	5,683,709	4.05	-125,174	-2.20
國民健康署	2,908,362	1.65	2,870,598	2.05	37,764	1.32
社會及家庭署	22,533,700	12.82	21,203,153	15.13	1,330,547	6.28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152,062	0.09	146,970	0.10	5,092	3.46

(二)各機關歲出預算編列情形

1.本部部分

編列 1,367 億 1,463 萬 7,000 元，較 103 年度法定預算 1,022 億 9,120 萬 1,000 元，增列 344 億 2,343 萬 6,000 元，增幅 33.65%。其增減項目主要係減列直轄市非設籍健保欠費繳款專案補助 15 億 0,973 萬 3,000 元、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 16 億 8,475 萬 6,000 元、以公益彩券回饋金為財源補助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1 億 4,541 萬 7,000 元；增列漁民、水利會會員及其他地區團體保險費補助 13 億 3,490 萬 1,000 元、政府應負擔健保費法定下限 215 億元、國民年金保險補助 138 億 3,534 萬 3,000 元、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國際健康產業 9,681 萬元、新竹生物醫學園區醫院計畫 1 億 2,571 萬元、補助醫療發展基金辦理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 8 億 5,000 萬元。

2.疾病管制署

編列 54 億 9,874 萬 8,000 元，較 103 年度法定預算 57 億 5,752 萬 9,000 元，減

列 2 億 5,878 萬 1,000 元，減幅 4.49%。其增減項目主要係減列基本行政工作 1,077 萬元、執行各項防疫工作相關經費 2,900 萬 4,000 元、結核病醫療費用 1 億 2,600 萬元、愛滋病醫療費用 3 億元；增列科技發展工作 3,266 萬 6,000 元、人事費 2,432 萬 7,000 元、我國因應流感大流行計畫經費 1 億 5,000 萬元。

3. 食品藥物管理署

編列 24 億 1,394 萬元，較 103 年度法定預算 22 億 3,067 萬 9,000 元，增列 1 億 8,326 萬 1,000 元，增幅 8.22%。其增減項目主要係減列藥品治療風險控管之實務整合、奈米化醫療器材相關之安全性及風險評估機制探討等經費 7,290 萬 8,000 元，整建金山檔案庫房經費 1,769 萬元；增列人事費 3,355 萬元，產品邊境查驗及輻射檢驗、風險教育及溝通平臺管道建置、補助食品安全保護基金、加強食品工廠及食品業者稽查等經費 2 億 4,030 萬 9,000 元。

4. 中央健康保險署

編列 55 億 5,853 萬 5,000 元，較 103

年度法定預算 56 億 8,370 萬 9,000 元，減列 1 億 2,517 萬 4,000 元，減幅 2.2%。其增減項目主要係減列高屏業務組購買辦公大樓 2 億 2,000 萬元、電腦與辦公設備等汰換 2,528 萬 5,000 元及各類表單印製與事務性工作委外等經費 6,112 萬元；增列補助第二三類投保單位辦理健保業務經費 2,288 萬 8,000 元、健保資訊維運 2,700 萬元、科技發展工作 1,778 萬 5,000 元及配合政策逐步縮減臺北門診中心營運規模，安置歸建 79 人之人事費 7,500 萬元與接收辦公房舍裝修 3,500 萬元。

5. 國民健康署

編列 29 億 0,836 萬 2,000 元，較 103 年度法定預算 28 億 7,059 萬 8,000 元，增列 3,776 萬 4,000 元，增幅 1.32%。其增減項目主要係減列人員維持費 1,415 萬 5,000 元、國民健康業務 377 萬 7,000 元；增列科技發展工作 5,443 萬 1,000 元。

6. 社會及家庭署

編列 225 億 3,370 萬元，較 103 年度法

定預算數 212 億 0,315 萬 3,000 元，增列 13 億 3,054 萬 7,000 元，增幅 6.28%。其增減項目主要係減列中重度身心障礙者及七十歲以上中低收入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補助 3 億 1,611 萬元、保母托育管理與托育費補助 9 億 6,086 萬元；增列中低收入戶兒童及少年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補助 4,726 萬 7,000 元、3 歲以下兒童醫療補助 3,144 萬 6,000 元、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6 億 0,996 萬 3,000 元、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 5 億 7,767 萬 7,000 元、建構托育管理制度實施計畫 12 億 1,368 萬 8,000 元、辦理居家使用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身心障礙者家庭與立案社會福利機構用電補助 6,000 萬元、以公益彩券回饋金為財源補助社會福利基金 8,222 萬元。

7.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編列 1 億 5,206 萬 2,000 元，較 103 年度法定預算數 1 億 4,697 萬元，增列 509 萬 2,000 元，增幅 3.46%。其增減項目主要係減列人員維持費 8 萬 9,000 元、資訊工作維持費 17 萬 8,000 元、藥物研究與實驗 476

萬 6,000 元、中醫學研究 30 萬元、中藥養護植栽 1 萬 3,000 元、第一預備金 14 萬元；增列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2 萬 9,000 元、科技發展計畫 1,054 萬 9,000 元。

參、103 年度已過期間(截至 103 年 9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詳如附表)

一、本部主管之歲入部分：全年度預算數為 24 億 9,294 萬 1,000 元，截至 103 年 9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19 億 8,950 萬 6,000 元，累計實收數為 21 億 5,148 萬元，占累計分配數 108.14%。

二、本部主管之歲出部分：全年度預算數為 1,414 億 1,038 萬 5,000 元，截至 103 年 9 月底止，累計分配數 1,227 億 4,183 萬 6,000 元，累計執行數為 1,113 億 2,129 萬 8,000 元，占累計分配數 90.70%。

以上係針對本部主管 104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算案編列概況，所作之綜合重點說明。

敬請各位委員女士、先生惠予支持、指教。

並祝健康喜樂，謝謝！

103年度已過期間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狀況表 (自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千元

機關	預算數	累計分配數 (1)	執行數 (2)	執行率 (%) (2)/(1)*100
歲入部分：	2,492,941	1,989,506	2,151,480	108.14
衛生福利部	1,172,793	1,095,165	1,103,164	100.73
疾病管制署	81,231	53,921	66,519	123.36
食品藥物管理署	834,542	586,355	654,196	111.57
中央健康保險署	239,413	171,648	191,303	111.45
國民健康署	637	139	573	412.23
社會及家庭署	163,995	82,031	135,478	165.15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330	247	247	100.00
歲出部分：	141,410,385	122,741,836	111,321,298	90.70
衛生福利部	101,851,605	87,986,479	80,227,762	91.18
疾病管制署	5,787,529	4,859,706	4,406,395	90.67
食品藥物管理署	2,305,225	1,686,110	1,524,312	90.40
中央健康保險署	5,683,709	4,329,477	3,933,478	90.85
國民健康署	3,310,194	3,051,193	2,921,385	95.75
社會及家庭署	22,325,153	20,718,664	18,216,214	87.92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146,970	110,207	91,752	83.25

註：上列歲出資料含動支預備金。